

##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向深圳证券交易所（以下简称“深交所”）提交了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申请，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关于申请撤销公司股票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27）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向深交所提交的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申请处于补充材料阶段，能否获得深交所批准尚存在不确定性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1.12 条规定，补充材料期间不计入深交所作出有关决定的期限。公司将密切关注事项的进展，并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公司所有重大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正式公告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5 月 22 日